

# 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人”、“金凯生科”)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3年8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供投资者查阅。

所述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金凯生科

(二)股票代码:301509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86,033,335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21,508,335股,全部为公开发行的新股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56.56元/股,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金凯生科所属行业为“C制造业”,具体属于“C制造业”中的“C27医药制造业”。截至2023年7月18日(T-4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已经发布的医药制造业(C27)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23.89倍。

截至2023年7月18日(T-4日),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4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2022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2年扣非后EPS(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2022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2022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扣非后孰低(2022年)
002821.SZ	凯莱英	118.32	8.93	8.74	13.25	13.54	13.54
300363.SZ	博晖股份	27.46	3.67	3.62	7.48	7.58	7.58
603456.SH	九洲药业	25.16	1.02	1.03	24.57	24.41	24.57
300725.SZ	药石科技	47.84	1.57	1.33	30.40	35.91	35.91
002326.SZ	永太科技	14.79	0.61	0.64	24.40	23.04	23.04
002250.SZ	联化科技	10.13	0.75	0.55	13.42	18.42	18.42
301201.SZ	诚达药业	25.50	0.69	0.44	37.05	57.46	57.46
	平均值				21.51	25.77	25.98

数据来源:Wind 资讯,数据截至2023年7月18日

(T-4日)。

注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2022年扣非前/后EPS=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4日总股本。

本次发行价格56.56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2年扣非前后孰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31.73倍,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平均静态市盈率25.98倍,超出幅度约为22.12%;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同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23.89倍,超出幅度约为32.83%,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期,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和过程,在上述期间内,股东回报仍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股本及所有者权益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而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在短期内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

交易。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发行人: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辽宁省阜新市阜蒙县伊吗图镇氟化工园区安仁路6号

联系人:王琦

联系电话:0418-6327768

传真:0418-6327768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凌金才、张林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联系电话:010-65608236

传真:010-85130300

金凯(辽宁)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日

# 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特别提示

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力传动”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1,809.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114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和国泰君安统称“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809.60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5.41元/股。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价格未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90.480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293.9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15.7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下发行合计数量为1,809.600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根据《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707.13390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61.95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931.9500万股,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877.6500万股,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220816398%,申购倍数为4,528.64918倍。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3年8月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3年8月2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8月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中信建投证券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

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锁定期为6个月,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锁定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锁定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深交所[2023]100号)、《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深交所[2023]110号)、《首次公开发行证券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3]19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联席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

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联席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3年7月31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129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4,022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2,224,61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情况如下表:

投资者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有网下申购总量比例	初步获配股数(万股)	占有网下发行总量比例	初步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1,289,320	57.96%	6,526,107	70.03%	0.05061666%
B类投资者	935,290	42.04%	2,793,393	29.97%	0.02886666%
总计	2,224,610	100.00%	9,319,500	100.00%	-

注:初步配售比例=该类投资初步获配总量/该类投资者有效申购总量。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二、联席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86451545、010-86451546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1-38676888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日

# 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特别提示

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力传动”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1,809.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114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和国泰君安统称“联席主承销商”)。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并于2023年8月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8月2日(T+2日)日终有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中信建投证券包销。

2、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威力传动和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

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于2023年8月1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主持了威力传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

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三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4274 9274
末“5”位数	0707 457074
末“7”位数	1147987,2397987,3647987,4897987,6147987,7397987,8647987,9897987
末“8”位数	72312513,26732738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威力传动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7,553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威力传动A股股票。

发行人: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日